

# 水利部司局函

---

农水函〔2015〕67号

## 农村水利司关于开展“十二五”及2015年 农村水利工作总结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水利(水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

为全面了解“十二五”及2015年各地农村水利工作情况,深入分析当前农村水利工作面临的形势和任务,提前谋划“十三五”及2016年农村水利工作,请你厅(局)就“十二五”及2015年全省农村水利工作进行全面总结。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报送材料主要包括农村水利工作全面总结和各单位工作总结(提纲见附件)。总结报告要思路清晰、重点突出、内容翔实、数据准确、文字简练。

二、为方便统计数据的汇总分析,请不要对电子表格进行格式修改。

三、请将工作总结及填报附表于2015年12月15日前报送我司,并将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见附件)。

---

四、请结合“十二五”工作总结,进一步填全补齐农村水利管理信息系统有关资料和数据。总结材料和上报表格中有关数据要与农村水利管理信息系统数据一致。

此文可在中国农村水利网和中国节水灌溉网下载。

联系人:陶熙珂(010-63205197,zhc@mwr.gov.cn)

附件:1.农村水利“十二五”及2015年工作总结提纲

2.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十二五”及2015年工作总结提纲

3.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十二五”及2015年工作总结提纲

4.大型灌溉排水泵站更新改造“十二五”及2015年工作总结提纲

5.中央财政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补助专项资金项目“十二五”及2015年工作总结提纲

6.节水灌溉示范项目“十二五”及2015年工作总结提纲

7.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十二五”工作总结提纲



2015年11月12日